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18-066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与声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或“公司”）关注到《中国新闻周刊》发布了《揭秘甘肃原省委书记王三运家族腐败内幕》，部分自媒体援引该报道撰写并发布《“一代妖股”兰石重装的 IPO 之谜：甘肃省原省委书记之子 1 元入股》文章。文章所声称的兰石重装为“空壳”公司并上市、想用上市来撬动债务、王三运之子王畅利用公司上市谋取不正当利益等，严重损害公司形象。为避免相关报道误导广大读者和投资者，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现将有关情况澄清并声明如下：

一、2013 年末，兰石重装总资产 32.57 亿元，净资产 7.72 亿元。201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05 亿元，利润总额 0.56 亿元。文章将兰石重装说成“空壳”公司并上市，是对事实的严重歪曲，严重损害兰石重装声誉。

二、兰石重装上市工作于 2009 年正式启动，引进 4 家法人战略投资者完成股改，2010 年 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向证监会报送了 IPO 材料，2011 年后在排队过程中因证监会全面暂停 IPO，至 IPO 重启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依规审核，兰石重装实现首发上市。在公司谋划上市时，公司尚未将出城入园提上议事日程，且 2014 年 10 月首发上市时兰石重装已完成搬迁投产，而不是文中所说的“想用上市来撬动债务，出城入园”。同时，文章所称“公司多次资产重组、资产评估有问题、获取资金的能力堪忧，没钱也借不到钱，把银行的账拨出去不管，把已抵押的资产再评估，评估了 10 个亿”等事项与事实不符。

三、兰石重装上市发行价是依据中国证监会政策规定，以 2013 年每股净利

润，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确定发行价格为 1.68 元/股，并非由兰石重装管理者决定。上市时，发起人股东均为法人股东，不存在自然人持股或股份代持的情况。兰石重装上市时新园区同步建成投产，技术升级、产能扩大，加上原厂区土地升值，利润较 2013 年增长 7.6 倍，股价连续上涨。

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开发行人前的股东禁售期最低为 12 个月，不存在 2 个月内出售的情形。公司自股改至今从未有 1 元 1 股增资或转让情形，不存在“王畅以 1 元 1 股的价格买入公司 3500 万股，在股票封停期将股票卖出，获利丰厚”情形。

兰石重装一直以来认真积极履行信披义务，在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等公开披露文件中，及时向投资者披露了公司在各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瑞华会计事务所对公司各年度财务报告均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公司郑重提醒，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